《決定》強調深挖細查政商「旋轉門」等新型腐敗和隱性腐敗

從嚴治吏 力查「一把手」及家族式腐敗

聚焦五中全會

中共二十屆五中全會審議通過的《中共中央關於持之以恒推進全面從嚴治黨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下稱《決定》）11月1日全文發布，《決定》強調從嚴治黨關鍵在於從嚴治吏，特別是針對「一把手」（即各級黨組織主要負責人）的履職用權、責任落實及監督制約作出了明確且嚴格的部署。同時，加強幹部全方位管理和經常性監督，完善領導幹部個人有關事項報告制度，對家庭財產和支出明顯超出正常收入的進行查核驗證，加強領導幹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經商辦企業常態化管理，並着力查處「關鍵少數」特別是「一把手」腐敗，嚴肅查處領導幹部家族式腐敗、身邊人腐敗。

●香港文匯報記者 王玨 北京報道



●中國共產黨第二十屆中央委員會第五次全體會議，於2026年10月26日至29日在北京舉行。新華社

在「馳而不息正風肅紀」部分，《決定》提出，把中央八項規定作為必須長期堅持的鐵規矩、硬杠杠，深化整治形式主義、官僚主義頑疾，堅決防止享樂主義和奢靡之風反彈回潮，堅決破除特權思想和特權行為。精簡會議、文件、報送材料，落實「短實新」要求，改進會風文風。未經組織批准，黨政領導幹部不得公開出版個人著作。嚴格執行領導幹部出訪規定，不得安排照顧性出訪。推進整治形式主義為基層減負，規範創建示範、達標和評比表彰活動，清理規範節慶展會論壇活動，整治「指尖上的形式主義」。厲行節約、反對浪費，堅持黨政機關過緊日子，從緊控制「三公」經費，嚴格控制新建樓堂館所。緊盯不正之風新動向新表現，防範和糾治隱形變異問題。

糾正作風問題「小節論」「特殊論」

《決定》強調把作風建設融入日常、抓在經常，防止消極應付和疲勞厭戰，糾正作風問題「小節論」、「特殊論」。完善經常性發現和解決作風問題機制，加強對「四風」突出問題分析研判和靶向整治。深化風腐同查同治，深挖「四風」背後的團團夥夥、請託辦事、利益輸送等問題，查清腐敗案件中的作風問題。

對家庭財產和支出超出收入進行查證

在「鍛造堪當民族復興重任的高素質幹部隊伍」部分，《決定》要求加強幹部管理監督，強調堅持從高級幹部抓起，加強幹部全方位管理和經常性監督，把嚴的要求貫穿幹部成長全周期、教育管理監督全過程，防止重選輕管。完善領導幹部個人有關事項報告制度，對家庭財產和支出明顯超出正常收入的進行查核驗證。加強領導幹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經商辦企業常態化管理。深化「近親繁殖」問題專項整治。加強對人事招錄工作的管理監督。規範幹部兼職、掛職、離職從業行為，防止和整治「逃逸式辭職」。加強退休幹部管理監督。

決不允許有「鐵帽子王」「丹書鐵券」

針對反腐敗鬥爭形勢仍然嚴峻複雜、剷除腐敗滋生土壤和條件任務仍然艱巨繁重的形勢，《決定》要求堅持有腐必反、有貪必肅、除惡務盡，堅決「打虎」、「拍蠅」、「獵狐」，始終保持戰略定力和戰鬥韌性，一刻不停歇、半步不退讓，更加有力遏制增量、更加有效清除存量，決不讓腐敗分子有藏身之地，決不允許有「鐵帽子王」、「丹書鐵券」。

打擊利用虛擬貨幣等實施腐敗行為

突出重點領域、重點問題、重點對象，深化權力集中、資金密集、資源富集領域腐敗問題整治，重點查處政治問題和經濟問題交織、政商勾連、資本向政治領域滲透等問題，注重查處各種風險背後的腐敗問題，着力查處「關鍵少數」特別是「一把手」腐敗、年輕幹部腐敗，嚴肅查處領導幹部家族式腐敗、身邊人腐敗，堅決清除不收斂不收手、肆意妄為的腐敗分子。深挖細查預期收益、約定代持、「白手套」、政商「旋轉門」等新型腐敗和隱性腐敗，堅決打擊利用互聯網、虛擬貨幣、跨境資金、區塊鏈等實施的腐敗行為。



●早前，在湖北省恩施市小渡船街道辦事處機場路社區，「全崗通」政務服務工作人員指導居民辦理業務。 新華社



●早前，在浙江嘉興高以永史料陳列館內，新豐鎮黨員幹部聆聽講解員介紹「忠孝世澤，清白共守」家風家訓，接受廉潔教育。 新華社

整治新官不理舊賬和政策規劃「翻燒餅」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王玨 北京報道）《決定》要求推動幹部樹立和踐行正確政績觀，並深入整治新官不理舊賬、搞「形象工程」和「政績工程」、政策規劃「翻燒餅」、違規新增地方政府隱性債務、只講發展不講安全等問題。

《決定》指出，要深化政績觀教育，引導幹部堅持立黨為公、為民造福、科學決策、真抓實幹，創造經得起實踐、人民、歷史檢驗的實績。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改進推動高質量發展政績考核，堅持考人和考事、運用已有考核成果和任前考察相結合，深入了解分析抓改革促發展和惠民生保安全、推動當前工作和處理歷史遺留問題、出顯績和重潛績等情況。動態調整政績觀偏差主要問題清單，健全有效防範和糾治政績觀偏差工作機制。深入整治新官不理舊賬、急功近利、弄虛作假、盲目蠻幹、違背群眾意願不切實際決策、搞「形象工程」和「政績工程」、政策規劃「翻燒餅」、違規新增地方政府隱性債務、只講發展不講安全等問題。深化不作為、亂作為問題整治。

不搞自我設計、走捷徑

《決定》還提出，提高培養選拔優秀年輕幹部質量。健全培養選拔優秀年輕幹部常態化工作機制。把基層一線作為培養年輕幹部的基礎陣地，推動年輕幹部到艱苦地區、複雜環境、吃勁崗位墩苗鍛煉，砥礪品質、改進作風、增長才幹。引導年輕幹部走健康成長之路，服從組織安排，樂於實幹苦幹，不心浮氣躁、好高騖遠，不搞自我設計、走捷徑。防止和糾正「拔苗助長」等做法。

選拔幹部不唯年齡學歷資歷 防止頻繁調整崗位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王玨 北京報道）《決定》要求嚴格幹部教育培養、選拔任用、管理監督，選拔幹部不唯年齡、學歷和資歷，防止只重視領導班子結構而忽視個人素質，防止同一崗位或同一幹部被頻繁調整。同時，健全幹部「帶病提拔」責任追究機制，堅決整治用人上的不正之風，嚴禁私相授受、任人唯親，堅決破除「小圈子」。

在「鍛造堪當民族復興重任的高素質幹部隊伍」部分，《決定》要求堅持正確用人導向，大力選拔任用對黨忠誠、表裏如一、擔當盡責、實績突出、清正廉潔的幹部，堅決不用那些畏難避事、庸懶無為、作風飄浮的人，堅決清除那些對黨不忠、陽奉陰違、以權謀私的人。

嚴格按照崗位職責選用幹部

《決定》提出，嚴格執行幹部選拔任用原則和程序，提高幹部考察質量，注重從一貫表現、重大關頭及面對困難挑戰時的表現評價幹部。嚴格按照崗位職責選用幹部，堅持個體強整體優、結構服從功能，選優配強各級領導班子，特別是「一把手」。同時，堅持老中青梯次配備、統籌用好各年齡段幹部，培養用好女幹部、少數民族幹部和黨外幹部。

《決定》強調，選拔幹部要「不唯年齡、學歷、資歷」，防止只重視班子結構而忽視個人素質，或只看重學歷資歷而忽視實際能力，並避免為滿足班子結構要求而硬性配備幹部、降低選人標準。

《決定》也要求，健全幹部任職迴避、定期輪崗和交流制度，完善和落實領導幹部任期制，嚴格執行保持任期穩定有關政策，防止同一崗位頻繁調整幹部、同一幹部頻繁調整崗位。與此同時，《決定》提出要加強對領導班子和領導幹部的分析研判，要推進領導幹部能上能下常態化，加大調整不勝任現職幹部的力度。

嚴禁私相授受任人唯親

在幹部選拔監督方面，《決定》要求深化選人用人專項檢查，健全幹部「帶病提拔」責任追究機制；堅決整治用人上的不正之風，嚴禁私相授受、任人唯親，堅決破除「小圈子」，嚴肅查處跑官要官、買官賣官、拉票賄選等行為。

《決定》突出治吏一嚴到底 常態化剛性約束

專家解讀

北京專家分析指出，二十屆五中全會通過的《中共中央關於持之以恒推進全面從嚴治黨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下稱《決定》）為新時代管黨治黨、興黨強黨作出深遠謀劃，特別是突出問題導向，針對當前世情國情黨情持續發生深刻變化的背景下、全面從嚴治黨面臨的許多新情況新問題，作出了系統分析並提出針對性部署。此外，《決定》貫穿「嚴」字基調，強調從嚴治黨關鍵在從嚴治吏，要求着力查處「關鍵少數」特別是「一把手」腐敗，彰顯執政黨把自我革命進行到底的堅定決心。

中國人民大學反腐敗與廉政政策研究中心主任毛昭暉對香港文匯報指出，《決定》深刻分析了當前世情國情黨情發生的深刻變化對百年大黨治理帶來的新挑戰、新問題。從宏觀上看，外部環境動盪，風險傳導疊加，國內改革發展任務繁重，對黨員幹部的黨性、戰略定力、政治執行力等提出更高考驗；從黨內來看，反腐形勢依然嚴峻複雜，存量猶存、增量不止，且政經交織腐敗嚴重威脅政治生態和經濟發展環境；隨着反腐進入深水區以及互聯網數字技術的發展，腐敗行為花樣更新且更加隱蔽；此外搞團團夥夥、收買人心、封官許願、彈冠相慶等黨內生活庸俗化風氣以及風腐一體、風腐交織現象仍有蔓延。

《決定》提出，突出重點領域、重點問題、重點對象，深化權力集中、資金密集、資源富集領域腐敗問題整治；重點查處政治問題和經濟問題交織、政商勾連、資本向政治領域滲透等問題；深挖細查預期收益、約定代持、「白手套」、政商「旋轉門」等新型腐敗和隱性腐敗，堅決打擊利用互聯網、虛擬貨幣、跨境資金、區塊鏈等實施的腐敗行為；嚴處領導幹部家族式腐敗；並要求淨化黨內政治生態，決不允許搞任人唯親、封官許願、彈冠相慶等「七個有之」。毛昭暉表示，《決定》抓住並聚焦黨內突出問題的關鍵要害提出針對性對策，切中時弊，明確了新時代管黨治黨的方向路徑，對縱深推進全面從嚴治黨提供指引。

以「一把手」示範帶動整體風氣

《決定》還提到，面對新情況新問題，解決大黨獨有難題需要付出更加艱巨的努力，越是長期執政，越是承平日久，越是環境複雜，越要增強憂患意識、做到居安思危，把黨建設好、建設強。毛昭暉表示，這體現了中央對形勢的清醒認知和深刻研判，全文貫穿「嚴」字基調，強調從嚴治黨關鍵在於從嚴治吏，要求嚴格幹部教育培養、選拔任用、管理監督，着力查處「關鍵少數」特別是「一把手」腐敗。他說，腐敗和作風問題具有頑固性反覆性，一旦嚴的基調鬆動，各類沉疴積弊就容易反彈回潮。一嚴到底，不是一時的高壓整治，而是常態化的剛性約束。另外，「一把手」在領導班子中處於主導地位，違紀違法最易產生催化、連鎖反應，是近年來一些區域性、系統性、塌方式腐敗的源頭，對政治生態破壞尤為惡劣。因此，抓住「關鍵少數」，以「一把手」示範帶動整體風氣。

此外《決定》要求增強一體推進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綜合效能。毛昭暉指出，一體推進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是十八大以來反腐敗鬥爭的基本方針，也是新時代全面從嚴治黨的重要方略，在嚴厲懲治腐敗、形成震懾的同時，扎牢制度籠子、規範權力運行，加強黨性教育、提高思想覺悟，有助於推動正風肅紀反腐與權力運行、教育引導深度融合，從個案查處到系統治理全面發力，從而最終打贏反腐敗鬥爭。

●香港文匯報記者 王玨 北京報道

話你知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王玨

政商「旋轉門」

《決定》在「保持懲治腐敗高壓態勢」部分，將政商「旋轉門」列為需要深挖細查的新型腐敗和隱性腐敗之一。它指官員與商人、公權力與資本之間的身份「互換」——官員離職後進入企業任職，或企業人員進入黨政機關任職，在政商兩個「門」之間來回旋轉。由於掌握過權力、熟稔門路、積累人脈，這種轉換極易演變為權力尋租、利益輸送、官商勾連的通道。與之並列的「預期收益」「約定代持」「白手套」等表述，共同指向那些隱藏更深、更加隱蔽的腐敗形態。

逃逸式辭職

《決定》在「加強幹部管理監督」部分明確提出「防止和整治『逃逸式辭職』」。它指的是一些黨員、幹部預感組織將要對其審查調查、追究責任時，搶在問題暴露前通過辭職、提前退休等方式脫離崗位，企圖「金蟬脫殼」、規避查處。其本質是變相規避監督、逃避責任追究。因此《決定》同時要求「規範幹部兼職、掛職、離職從業行為」，把管理監督延伸覆蓋到離職、退休環節，堵住「先逃後查」的漏洞。